# 2020年河北工业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

IMG_256

2020年河北工业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

作者

佚名

IMG_2572499次阅读

2019-07-05

　　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是我校选拔创新人才、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为鼓励广大具有推免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积极申请我校，保证我校2020年接收推免生工作的规范、公平、公正、公开，特制定本工作办法。相关学院按照本办法制订本学院的推免生接收和复试工作细则，规范复试内容和复试流程。  
  
　　**一、接收对象**  
  
　　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免资格高校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的2020年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独立学院、专接本、对口升学等学生），并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  
  
　　**二、招生专业**  
  
　　接收推免生的专业、学制、学费等见附件一。接收推免生的学习形式均为全日制，录取类别均为非定向。招生专业及研究方向将以最终公布的招生目录为准。  
  
　　**三、招生计划**  
  
　　2020年我校拟接收推免生100名左右，实际招生人数以最终确认并公示的录取人数为准。  
  
　　**四、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的记录。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的记录。  
  
　　（二）申请人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且本科期间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被推荐高校列入推免生名单。  
  
　　（三）申请人英语基础较好，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425分及以上）；艺术类专业学生须通过国家大学英语三级考试（若未考三级，则四级考试成绩须达到425分及以上）；英语类专业学生须通过国家专业四级考试。  
  
　　（四）申请人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标准。  
  
　**五、申请材料**  
  
　　有意申请我校2020年推免生的学生（含河北工业大学推免生申请本校），在复试时将申请材料递交申请专业所属学院研究生教务管理人员，教务管理人员将对原件进行查验，并留存复印件。申请材料如下：  
  
　　1.《河北工业大学2020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见附件二）。  
  
　　2.本人学生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英语水平考试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  
  
　　4.1-6学期（建筑学1-8学期）的本科阶段大学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教务部门公章）及复印件。  
  
　　5.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6.其他反应自身能力和水平的相关材料。  
  
　　7.体检报告。申请者须在我校校医院或者二级甲等（含）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执行。  
  
**六、接收工作安排**  
  
　　（一）申请人在2019年9月28日-10月25日，通过“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申请人可提前与相关学院联系并递交申请材料。  
  
　　（二）我校将及时审核网上报名申请，择优选拔，向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发送复试通知。申请人按学院具体安排参加推免生复试。  
  
　　（三）复试过程将考查学生德、智、体、能、勤等多方面的综合素质，着重考查学生知识背景、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能力、科研创新潜力等。复试可采用笔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学院根据推免生申请情况，及时遴选，分批次复试，复试方式和具体安排由各学院自定，所有复试工作须在2019年10月25日前完成。  
  
　　（四）通过复试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由我校研招办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确认，超时视为自动放弃，研招办可随时撤销超时未接受的待录取通知。  
  
　　（五）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名单将在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工作主页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七、奖助政策**  
  
　　（一）全日制非定向推免生可按学校有关规定享受或申请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等。  
  
　　（二）来自“985工程”、“211工程”及其他高校国家重点学科的推免生按学校有关规定享受优秀生源奖励，生源奖在研究生正式入学后第一个学期一次性发放，奖励标准如下：  
  
　　来自“211工程”高校及其他高校国家重点学科的推免生，每人奖励分别为理工类30000元、经管类20000元、其他10000元。来自“985工程”高校的推免生，每人奖励分别为理工类40000元、经管类30000元、其他20000元。  
  
　　（三）我校录取的学术学位推免生，在申请硕博连读时，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  
  
　**八、其他说明**  
  
　　（一）推免生申请的硕士专业，应严格按照我校招生目录填写，所报专业原则上须与本科所学专业属于同一个一级学科，一般不得跨一级学科。  
  
　　（二）本校工科专业跨门类报考的推免生，首先应有导师同意接收，研究生院审核批准，经接收学院组织复试合格后方能录取。  
  
　　（三）本科为“文科类”专业跨门类报考我校管理学、经济学相关专业的推免生，复试时须加试“数学三”，复试合格方能录取。  
  
　　（四）推免生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经发现提交的材料内容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五）推免生在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或体检不合格的，将被取消录取资格。  
  
　　（六）欢迎广大师生对推免生工作进行监督，校纪委及研究生院接受反映举报，为便于核实处理和反馈情况，举报人需提交署名书面材料。监督电话：校纪委022-60438193，研招办022-60438300。  
  
　　（七）以上政策及时间节点安排均参照2019年省部有关工作文件，若有变动将以2020年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为准。  
  
　**九、联系方式**  
  
　　（一）单位代码及名称：10080河北工业大学  
  
　　研招办联系方式：天津市北辰区西平道5340号，河北工业大学北辰校区行政楼B区二楼B214，300401。电话022-60438300。  
  
　　（二）各学院研究生教务管理工作人员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  **代码** | **学院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办公地点** |
| 011 | 理学院 | 肖老师 | 022-60435639 | 北辰校区西教五308 |
| 012 | 机械工程学院 | 张老师 | 022-60204197 | 丁字沽校区北院机械楼136 |
| 013 | 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 邬老师 | 022-60435005 | 北辰校区能环学院203 |
| 014 | 电气工程学院 | 陈老师 | 022-60203542 | 丁字沽校区东院七教1308 |
| 015 | 化工学院 | 郭老师 | 022-60204275 | 丁字沽校区东院七教1102 |
| 016 | 土木与交通学院 | 王老师 | 022-60436457 | 北辰校区土木与交通学院201 |
| 017 | 经济管理学院 | 韩老师 | 022-60435165 | 北辰校区西教三204 |
| 018 |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侯老师 | 022-60202006 | 北辰校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528 |
| 019 |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 齐老师 | 022-60435718 | 北辰校区西教二408 |
| 022 | 外国语学院 | 刘老师 | 022-60436737 | 北辰校区西教一514/526 |
| 023 | 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 | 陈老师 | 18322670263  （临时使用，后期调整） | 丁字沽校区南院六教214 |
| 026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郝老师 | 022-60201204 | 北辰校区图书馆801 |
| 028 | 人工智能与数据科学学院 | 孙老师 | 022-60435865(计软) | 北辰校区西教一306 |
| 梁老师 | 022-60202856(控制) | 丁字沽校区东院七教1028 |

**十、附件**  
  
　　[（一）河北工业大学2020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https://efile.kaoyan.com/ofe/2019/07/05/213322_5d1f51a25a23f.xls)  
  
　　[（二）河北工业大学2020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https://efile.kaoyan.com/ofe/2019/07/05/213322_5d1f51a278557.doc)